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 报与公司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就 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或"本次发行")事宜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 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 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 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2、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为公司发行前总股本的 30%,即 162,997,779 股(最终发行的股份数量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 "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若公司在本次向特定对

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 权事项或者因股份回购、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等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本 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 3、假设公司于2025年9月末完成本次发行。
- 4、公司 2024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169.85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954.20 万元。假设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在 2024 年度基础上按照持平、增长 10%、增长 20%分别测算。该假设仅 用于计算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并不代 表公司对未来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
- 5、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募集资金金额、发行时间仅为基于测算目的假设,最终以实际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结果和实际日期为准。
- 6、在计算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时,仅考虑本次发行对总股本的影响,不 考虑股票回购注销、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变动的情形。
- 7、本测算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 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4 年度	2025 年末/2025 年度		
		发行前	发行后	
总股本 (万股)	54,332.59	54,332.59	70,632.37	
假设 1: 2025 年扣非前及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4 年持平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69.85	35,169.85	35,169.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54.20	23,954.20	23,954.20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65	0.65	0.6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5	0.65	0.60	

项目	2024 年末 /2024 年度	2025年末/2025年度			
		发行前	发行后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4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4	0.41		
假设 2: 2025 年扣非前及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4 年增长 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69.85	38,686.83	38,686.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54.20	26,349.62	26,349.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71	0.6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5	0.71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8	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8	0.45		
假设 3: 2025 年扣非前及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4 年增长 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69.85	42,203.81	42,203.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54.20	28,745.04	28,745.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78	0.7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65	0.78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3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53	0.49		

注:相关指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计算。

二、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在该情况下,如果公司利润暂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完成当年的公司即期回报将存在被摊薄的风险。此外,一旦前述分析的假设条件或公司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不能排除本次发行导致即期回报被摊薄情况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特别提醒投资者理性投资,关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公司优化业务结构,提高行业地位,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所处行业发展趋势和未来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详见《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之"第二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部分。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一)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1、星图云空天信息云平台建设项目

星图云空天信息云平台建设项目是支撑公司商业航天全产业链布局战略实施的重要举措之一。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和生态化是信息产业发展的典型路径。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产品创新,公司逐步实现了从线下到线上的战略转型,而通过星图云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实现智能化和生态化,基于"一朵云"让空天信息赋能千行百业,致力于促进全场景开发者生态的建设与发展,推动空天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和社会价值创造。

2、星图低空云低空监管与飞行服务数字化基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星图低空云低空监管与飞行服务数字化基础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是公司布局低空领域的重要举措,是空天一体、以云为本总体规划的落地方案。本项目将公司空天信息服务维度从天基卫星层延伸至空基飞行器运行层,是空天信息服务业务的重要延伸。通过构建低空数字化基础设施,增强低空高密度飞行低空验证、多区域低空服务供给、多场景应用切入等核心能力,进一步自主创新掌握核心技术、稳固并抢占市场,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和领先地位,驱动竞争力升级。本项目的实施,是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规划作出的市场开拓行动,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既保持技术协同性,又具有明确的市场拓展方向。

3、星图洛书防务与公共安全大数据智能分析平台建设项目

星图洛书防务与公共安全大数据智能分析平台建设项目,是以公司数字地球产品为底座,以空天陆海网电和政治、经济、军事、社会、人文全域数据集成为基础,以对世界的整体认知体系构建为核心,以"数字地球+认知大脑"为产品基本形态,对数字地球产品形态的升级,从"感知世界"向"认知世界"的战略性转变。同时,公司一直致力于空天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开发,不断拓展数字地球面向特种领域、政府、企业等行业领域的应用,为项目建设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基础、业务基础和市场基础。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实现由空天信息企业向兼容空天信息与大数据智能的综合性信息企业的转型升级,延伸扩展公司在重点行业领域的市场空间,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技术竞争力,助力公司在大数据智能时代的转型升级。

4、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要求较高,不考虑其他因素的情况下,随着业务规模、营业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营运资金的需求规模也相应提高、流动资金缺口较大。本次补充流动资金能够部分满足未来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产生的营运资金缺口需求。

(二)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经过了详细的论证。公司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都进行了充分的准备,公司具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综合执行能力,具体详见《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之"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部分。

五、公司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增强对股东利益 的回报,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填补即期回报。同时,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 公司制定了以下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一) 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

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障募集资金用于指定的项目、定期对募集资金进行内部审计、配合监管银行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二)加强经营管理,提升经营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提高内部运营管理水平,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此外,公司将持续推动人才发展体系建设,优化激励机制,激发全体公司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通过上述举措,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降低成本,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

(三)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 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后,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严格执行落实现金分红的相关制度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六、关于保证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相关主体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承诺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 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

- 1、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 2、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本承诺,如违反本承诺或拒不履行本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单位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七、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承诺事项的审议程序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事项的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 承诺等事项在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完成情况及相关承诺主体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4日